

申科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8 年，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认真履行监事会职能，以保证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利益和投资者利益。监事会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等状况进行了认真检查，对公司依法规范运作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等情况进行了有效监督，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现将本年度的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会议情况

2018 年，公司监事会召开了九次会议，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如下：

（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 2018 年 1 月 19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该次决议内容刊登在 2018 年 1 月 20 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

（二）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8 年 2 月 5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该次决议内容刊登在 2018 年 2 月 6 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

（三）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18 年 4 月 20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2、《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3、《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4、《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5、《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6、《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 7、《2018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
- 8、《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该次决议内容刊登在 2018 年 4 月 24 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

(四)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18 年 4 月 27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该次会议仅审议一季报 1 项议案，根据交易所要求未单独披露。

(五)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18 年 6 月 20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一下议案：

- 1、《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2、《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设备及实施进度的议案》。

该次决议内容刊登在 2018 年 6 月 22 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

(六)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18 年 8 月 22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一下议案：

- 1、《2018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2、《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该次决议内容刊登在 2018 年 8 月 23 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

(七)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18 年 9 月 12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该次决议内容刊登在 2018 年 9 月 13 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

(八) 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18 年 9 月 28 日召开, 审议通过了《关于通过开设定期保证金账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应付款项的议案》。

该次决议内容刊登在 2018 年 9 月 29 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

(九) 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18 年 10 月 24 日召开, 审议通过了《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该次会议仅审议季报 1 项议案, 根据交易所要求未单独披露。

二、监事会对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018 年, 监事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财务情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等事项进行了监督检查, 现对有关事项发表如下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监事会成员通过列席本年度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 参与了公司重大经营的决策讨论及经营方针的制定工作, 并依法对公司日常经营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 2018 年度, 公司所有重大决策程序遵循了《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在不断健全完善中,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有损于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监事会对 2018 年度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财务成果等进行了有效的监督、检查和审核, 认为: 公司财务制度健全、内控制度完善, 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经对公司报告期内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检查, 监事会认为: 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的要求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 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

况的披露与实际情况相符。

4、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通过对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和运行情况的审核，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5、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要求，做好内幕信息管理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工作，如实、完整地记录内幕信息在公开披露前的所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切实防范内幕信息知情人员滥用知情权、泄漏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等违规行为的发生，保护了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申科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五日